

证券代码：832695 证券简称：华航科技 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记名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清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047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高杨、李金刚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其 2021 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就其 2021 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，拟定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拟定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1，2022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；详细内容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工作勤勉尽责，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提请聘任其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由其执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,298,637.72 元，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，每 10 股派送红股 0.5 股（含税）。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致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栋强、成静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君致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30日